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黃馨怡  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225  
傳真：03-8462776  
電子信箱：audre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09762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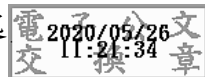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中華民國諸聖功德會急難救助辦法及個案轉介申請表各1份（如附件），倘有符合補助規定之弱勢家庭學生，請貴校惠予協助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5月21日臺教秘(五)字第1090072841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如有需急難救助個案，可由學校輔導教師評估學生需求後協助提出申請；如對旨案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會諮詢(聯絡人及電話：謝宗輝總幹事04-8801341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09/05/26



1090001879